

# 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 重组问询函的回复

瑞华专函字【2018】01540032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出具的《关于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32号）有关问题，我们作为审计机构对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为“上市公司”或“中润资源”）及深圳市零兑金号黄金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标的公司”或“零兑金号”）进行了详细核查，现将有关核查结果和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1. 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事项涉及你对李晓明诚意金债权等三项其他应收款。预案修正稿显示，本次拟置出资产由预案阶段的上述三项其他应收款调减为仅李晓明诚意金应收款一项，置出资产有利于消除上市公司保留意见的重大影响。

请你公司说明本次交易未置出的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剩余两项其他应收款的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如否，请明确拟消除其所涉及保留事项重大影响的具体安排，并说明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请会计师对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剩余两项其他应收款的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请会计师对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剩余两项其他应收款的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两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

2018年4月25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8]2581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中“本次交易未置出的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剩余两项其他应收款”的事项内容如下：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山东安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盛资产）股权及债权转让款人民币 36,930.00 万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4,772.0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158.00 万元。安盛资产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2017 年 10 月 24 日，经中润资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中润资源公司与安盛资产签署《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意向书》，安盛资产拟以其所属公司持有的商业物业抵顶所欠公司款项。截至审计报告日（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尚未与安盛资产签署商业物业抵顶债权正式协议。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安盛资产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安盛资产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做出调整。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润资源公司应收齐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置业）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22,932.23 万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损失人民币 22,932.2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 元。齐鲁置业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18 年 4 月 27 日），已经司法查封担保方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盛基投资”）名下部分房产，但受异议的提出情况、相关不动产的实际归属等情况制约，尚无法合理预计可收回的债权金额。截至审计报告日（2018 年 4 月 27 日），我们无法就应收齐鲁置业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齐鲁置业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做出调整。

## （二）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我们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对该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截至本回复日止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1、关于应收安盛资产债权的保留意见

出具保留意见的基础：2017 年度报告期末，上市公司应收安盛资产股权及债权转让款 36,930.00 万元，安盛资产未履行付款义务。2017 年 10 月 24 日，上市公司与安盛资产签署《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意向书》，其拟以所属公司持有的商业物业作价抵顶所欠公司款项。双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

根据上市公司与安盛资产于 2018 年签署的《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协议书》，协议约定：由安盛资产将所属公司持有的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商业物业的西段部分楼层（第-302、-203、-204 号房屋）作价抵顶所欠上市公司款项。该商业物业经具有法定资质的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大正评报字（2017）第 444B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总计为人民币 43,019.74 万元。

截止目前，中润资源预计在审议《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草案》之前督促安盛资产完成上述商业房产抵押解除手续，进而推进资产过户手续。

核查意见：

上述商业房产抵押解除且完成办理资产过户手续后，2017 年度报告中出具保留意见事项影响的因素得以消除。

## 2、关于应收齐鲁置业债权的保留意见

出具保留意见的基础：2017 年度报告期末，上市公司应收齐鲁置业股权转让款 22,932.23 万元，按照账龄计提坏账损失 22,932.23 万元，账面价值为 0 元。齐鲁置业未履行付款义务。齐鲁置业的担保方盛基投资名下部分房产已被司法查封，但受异议的提出情况、相关不动产的实际归属等情况制约，尚无法合理预计可收回的债权金额。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日，该事项主要进展情况：

2018 年 1 月 31 日，由中润资源申请，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五），拍卖已于 2017 年 5 月 4 日以（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二号执行裁定查封的盛基投资名下两处土地使用权；

2018 年 3 月 21 日，由中润资源申请，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六），查封盛基投资位于威海市文登区醍香湾居民小区不动产 677 幢以及位于威海市文登区珠海路 205 号、207 号、209 号房产；

2018 年 4 月 25 日，由中润资源申请，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八），拍卖已于 2017 年 5 月 4 日以（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二号执行裁定查封的盛基投资名下位于威海市文登区汕头东路 10 号 1-10 号房产；

2018 年 5 月 10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九），将已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中润资源申请拍卖的盛基投资位于威海市文登区珠海路北、盛基路西土地使用权公开拍卖成功，拍卖价 3,906.85 万元，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转来 1,917.18 万元；

2018 年 5 月 17 日，由中润资源申请，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十二），拍卖已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以（2017）鲁 01 执 200 号之六号执行裁定查封的盛基投资名下位于威海市文登区珠海路

205号、207号房产，经法院指定的评估机构作价12,133.36万元，拍卖价分别为5,435.87万元和5,484.15万元；

2018年5月17日，由中润资源申请，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01执200号之十一），查封威海市文登区多处房产及门市、威海市文登区峰文路东漩汭村路北部分不动产；

2018年8月7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01执200号之十三），2018年4月25日中润资源申请拍卖的盛基投资名下10处房产经过二次拍卖流拍，中润资源申请以物抵债，法院裁定以上房产权属自裁定日送达中润资源时起转移，作价4,320.76万元。2018年8月22日，中润资源与盛基投资签署《房屋交割确认书》，确认上述房产交割日。截至本报告日，过户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2018年11月7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7）鲁01执200号之十六），2018年3月21日以（2017）鲁01执200号之六号执行裁定查封的盛基投资名下位于威海市文登区珠海路205号、207号房产，经过二次拍卖已流拍，中润资源申请以物抵债，法院裁定以上房产权属自裁定日送达中润资源时起转移，作价9,828.02万元。

截止本报告日，中润资源已向法院提交申请，拍卖已于2017年5月4日（2017）鲁01执200号之二号执行裁定中查封的威海市文登区一处土地使用权（文国用（2007）字第YD-093号）及2018年5月17日执行裁定书（（2017）鲁01执200号之十二）查封的威海市文登区峰文路东漩汭村路北部分不动产。

#### 核查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润资源应收齐鲁置业债权22,932.23万元。其中，中润资源目前已收到货币资金1,917.18万元，根据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2018年8月7日、2018年11月7日下达的执行裁定书（（2017）鲁01执200号之十三、（2017）鲁01执200号之十六），对相关房地产权属裁定：“以上房地产的权属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时起转移”，裁定房地产作价分别为4,320.76万元和9,828.02万元。对于剩余应收债权，与2017年相比，中润资源今年已向法院继续申请拍卖已查封的土地等不动产，相关不动产的实际归属情况得到进一步确认，未发现存在归属异议之因素影响拍卖工作。



综上，对于应收齐鲁置业剩余债权，中润资源依照相关会计政策，获取充分适当的会计证据计算预计可回收金额，则 2017 年度报告中该事项保留意见影响的因素将予以消除。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刚山  
100000  
552664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仰  
220100  
710001

2018 年 11 月 7 日